

公司名稱： 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商品代碼： 2013082810747
商品名稱： 泰安產物電子設備綜合保險F65租賃設備附加條款

條款項目	保險契約條款內容
承保範圍	第一條 承保範圍 茲經雙方同意並約定，要保人於投保本公司電子設備綜合保險（以下簡稱主保險契約）後，加繳保險費後，投保本租賃設備附加條款（以下簡稱本附加條款），於本附加條款有效期間內，主保險契約基本條款第二條、第三條承保範圍之適用，應以電子設備本體已投保基本條款第一條「電子設備損失險」為要件。但實際承保之主保險契約「電子設備損失險」之承保範圍與主保險契約第一條牴觸時，以主保險契約為準。
條款之適用	第二條 條款之適用 本附加條款適用於電腦外在資料儲存體損失險及電腦額外費用險，其約定與主保險契約基本條款牴觸時以本附加條款為準，未記載事項仍依主保險契約基本條款辦理。

※申報頻率： 事實發生或內容異動之日起三十日內更新。